

令和8年9月1日

(致给) 各位家长

庄野小学校长

非常時における幼児児童生徒の登下校の指導及び授業の実施基準の再改定について（お知らせ）

对于紧急事态幼儿、儿童、学生上下学(上下园)的指导以及实施授课（托儿）
基准内容的修订等事宜(通知)

诚挚的感谢各位家长日常对本校的教育活动中以及在防灾对策活动中给予的诸多理解与合作。

近年，即便是没有台风的发生，但是根据降雨线状带等，突发暴雨的天气状况已有所增加。为此，无论是否受台风的影响，对于任何的大雨警报都做出对应措施，为此，也修订了不受「伴随台风影响」**等级为3的大雨警报被发布时的对应措施**。

综上所述，望大家理解变更内容的同时，在家庭内再次与孩子确认非常时态时需要做的对应措施等事情，感谢大家的合作。

场景	视为对象的警报(变更后)	对应措施
在开课前发布 (在午前7点的节点正在被发布)	・暴风(雪) 特别警报 ・大雪特别警报 ・等级为5的大雨特别警报 ・等级为4的大雨危险警报 <u>等级为3的大雨警报</u> ・暴风(雪) 警报	暂停授课（保育）
在开课前解除 (在午前7点为止前被解除)	同上	确认安全后，按以往实施正常授课
在开课后发布 (在午前7点以后发布)	同上	在初中校区内进行协议后决定对应措施